

衡阳县曲兰镇国土空间规划

(2021-2035年)

公示版

目录

Contents

- o1. 规划总则
- o2. 定位目标
- o3. 格局构建
- o4. 空间保护
- o5. 空间开发
- o6. 镇政府驻地
- o7. 重点项目
- o8. 实施保障

规划原则

安全优先、绿色发展；以人为本、提升品质；
城乡融合、全域管控；上下统筹、强化实施；
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。

规划期限

本规划期限为2021-2035年，近期规划到2025年，
远期规划到2035年。基期年为2020年。

规划范围

包括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层次，其中镇域总面积11791.68公顷，镇政府驻地范围81.78公顷

发展定位

国家级船山文化特色小镇
衡阳市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镇
衡阳县西北部现代农业产业强镇

发展目标

人口

至2035年，镇域常住人口3.33万人。

用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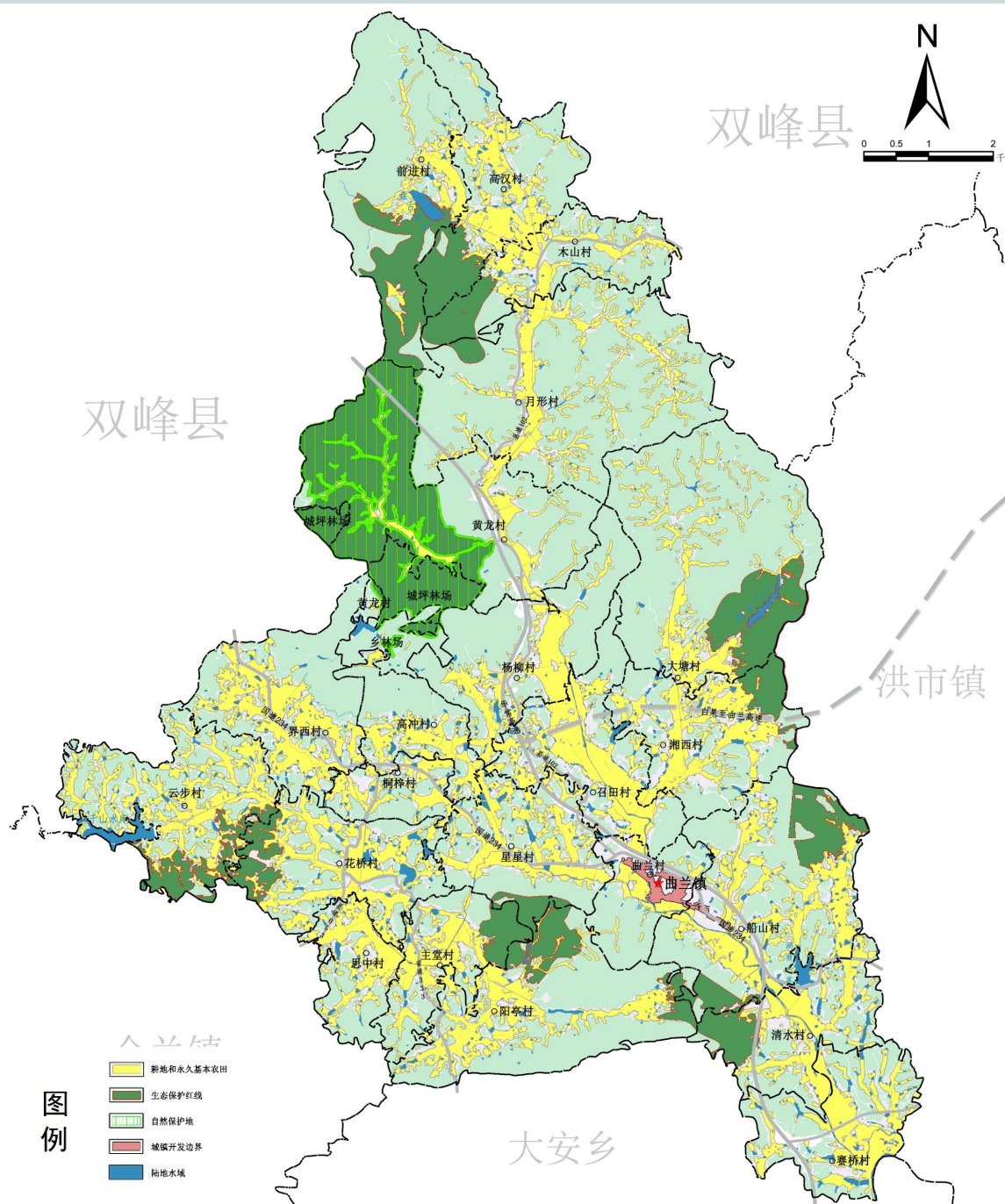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至2035年，全镇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1172.17公顷以内，其中城乡城镇建设用地1046.95公顷，区域设施建设用地116.53公顷，其他建设用地11.35公顷。

三区三线

永久基本农田： 全镇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2.55万亩。

生态保护红线： 全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709.9公顷。

城镇开发边界： 全镇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110.22公顷。



空间格局

规划构建“一心一带两轴三片多节点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

“一心”：即综合服务中心。充分利用镇政府驻地内良好的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条件，打造曲兰镇综合服务核心，引导建设用地向镇政府驻地集聚。

“一带”：即岁河滨水景观带。是曲兰镇重要的生态水系空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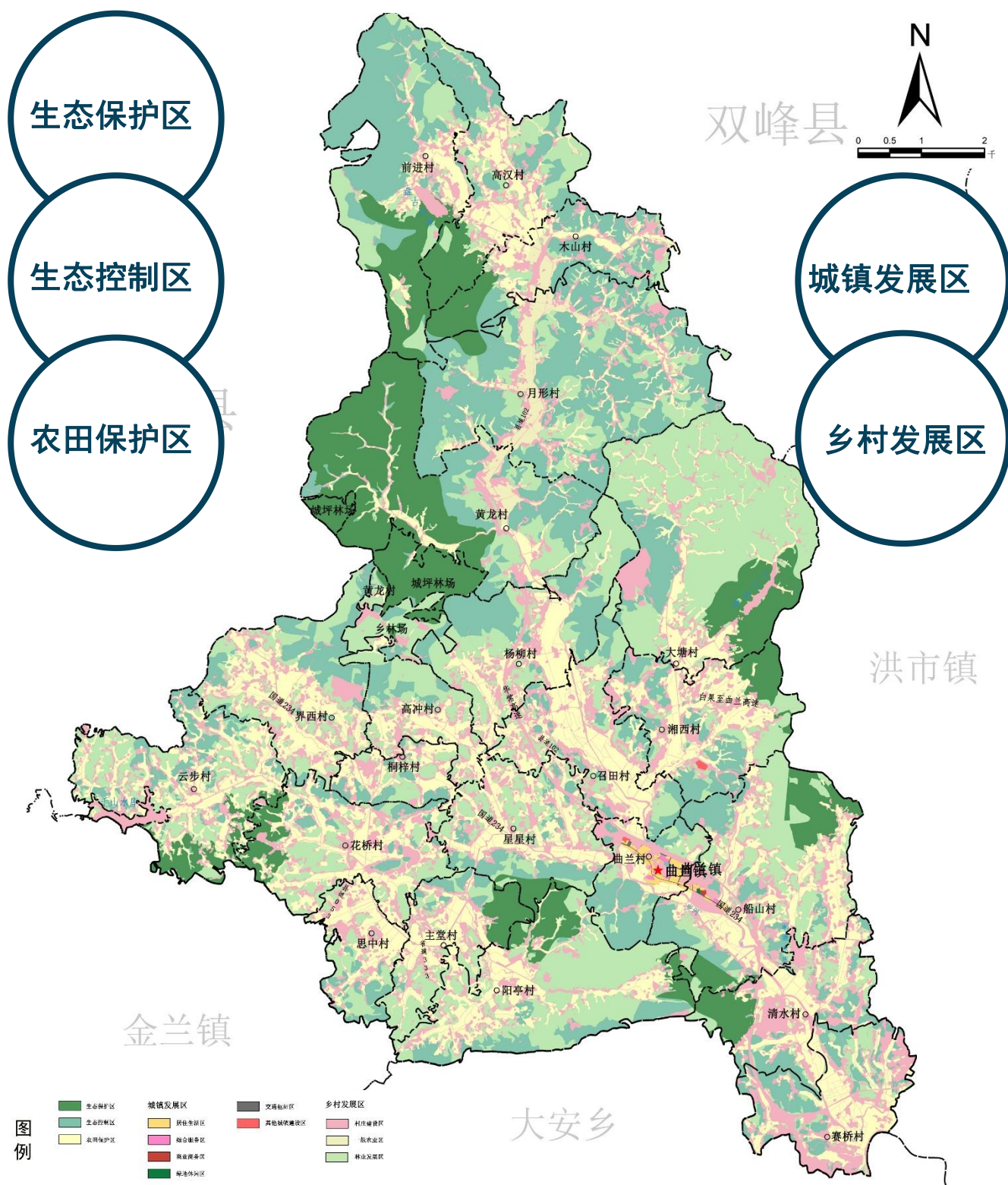
“两轴”：即国道234城镇功能发展轴、县道102农文旅融合发展轴。

“三片”：即黄龙山生态屏障区、船山故居生态文化旅游区、南部现代农业功能区。

“多节点”：即镇域范围内依托现状村庄建设、资源条件、区位交通发展形成的重要节点。



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、开发与利用两大管控属性为基础，构建全域全覆盖、不交叉、不重叠的五类国土一级规划分区，进一步细化至二级规划分区。



生态环境保护

- 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和自然公园内必要的公共设施建设；
- 必须且无法避让、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建设、堤防防洪和供水设施建设；重要生态修复工程。
- 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前提下，修缮生产生活设施，保留生活必须的少量种植、放牧、捕捞、养殖；

耕地资源保护

- 曲兰镇现状耕地面积2397.09公顷（3.60万亩），按照国家“长牙齿”的耕地保护要求，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、永久基本农田“非粮化”；占用耕地按照“占一补一”“占优补优”“占水田补水田”的原则，乡镇内耕地后备资源优先用于镇区建设占补平衡。

历史文化保护

- 曲兰镇现状文物保护单位包括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王船山故居、王船山墓2处，湖南省文物保护单位朱少连故居1处，市级文物保护单位邹氏宗祠1处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败叶庐旧址1处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，落实划定文物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，并严格落实相关管控要求。落实《衡阳市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要求，强化不可移动文物保护。所有的建筑本身与环境均要按文物保护法的要求进行保护，不允许随意改变原有状况、面貌及环境。如需进行必要的修缮，应在专家指导下按原样修复，做到“修旧如故”，并严格按审核手续进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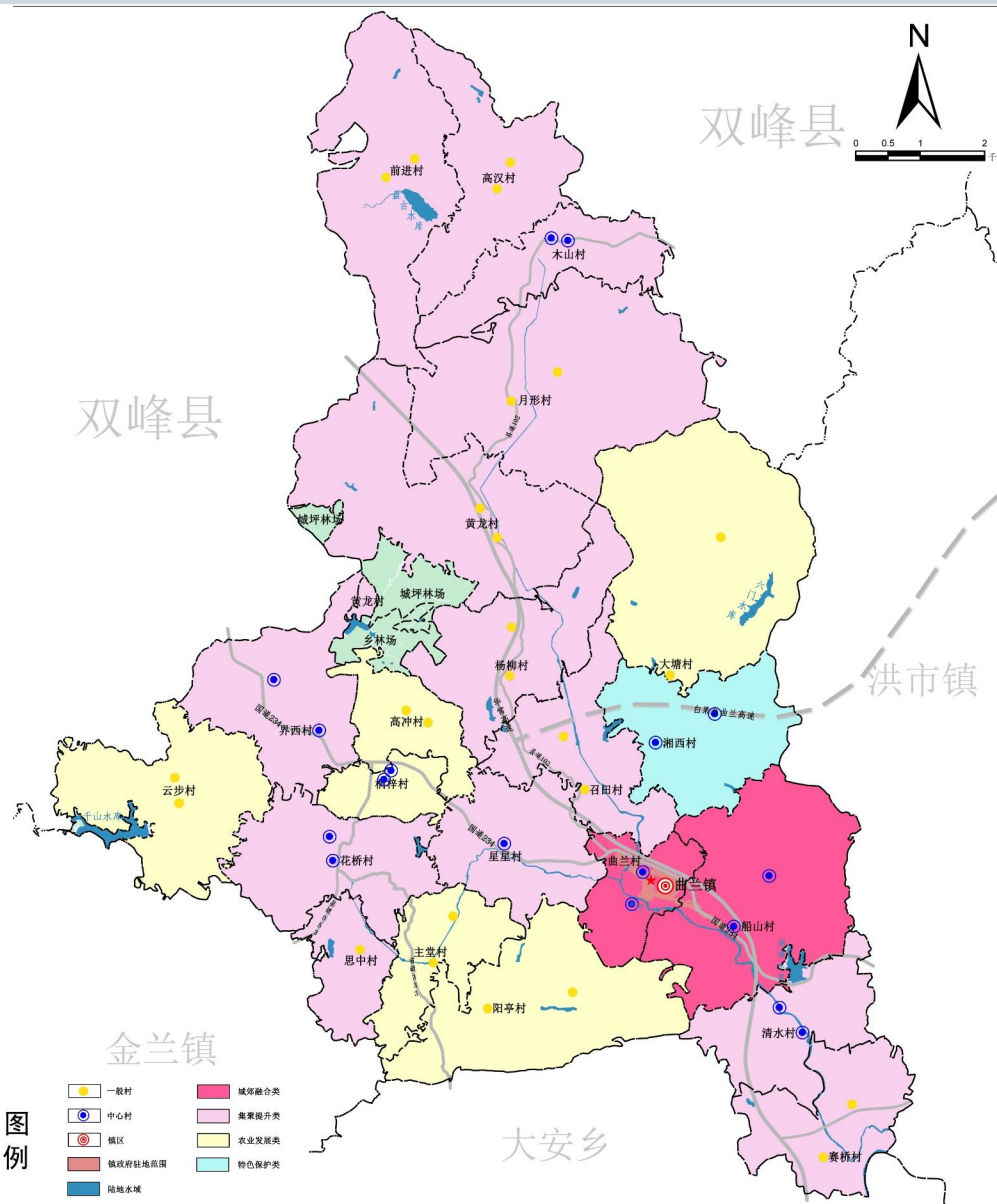
镇村体系

构建“乡镇政府驻地—中心村—基层村”三个等级的镇村体系。

镇政府驻地：主要涉及曲兰村、船山村，为镇域政治、文化、教育和服务中心。

中心村：木山村、界西村、花桥村、桐梓村、星星村、曲兰村、湘西村、船山村、清水村，中心村与各个基层村交通方便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相对完善，为周边村庄提供教育、商贸服务、物流运输、加工等公共服务设施。

一般村：前进村、高汉村、月形村、黄龙村、大塘村、杨柳村、高冲村、召田村、云步村、思中村、主堂村、阳亭村、赛桥村是辖区内为村民提供生活聚集和活动的区域，满足村民日常基本生活需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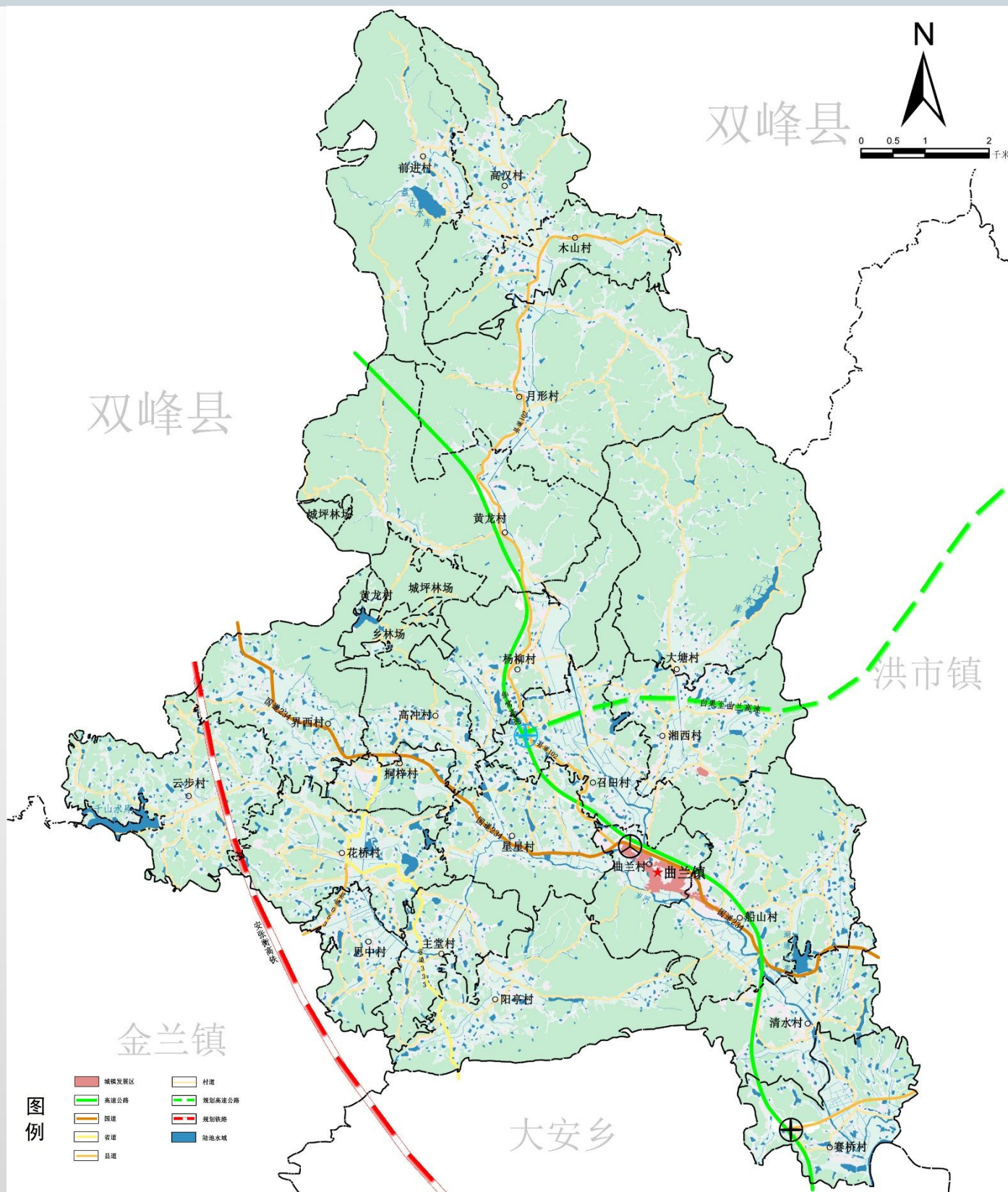


交通网络

规划曲兰镇镇域交通形成“一横两纵”为主的道路交通网络。——

一横：国道234。

两纵：省道333、县道102。



基础设施



供水工程

规划曲兰镇政府驻地通过曲兰自来水厂供水。各村建立小型水处理设施，进行集中供水，保证供水安全和卫生。



排水工程

保留提质现状曲兰镇污水处理厂，各村规划生态污水处理设施，改善水环境质量，实现镇域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。



供电工程

规划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曲兰110kV变电站、现状35KV变电站，作为镇域主要供电电源；落实110kV线路高压电力廊道。保证村镇电网有充足可靠的供电能力。



燃气工程

规划镇政府驻地主气源为管道天然气，液化石油气为补充气源，保证供气安全。



环卫设施规划

镇政府驻地布局1处垃圾转运站，与再生资源回收站合建。按照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的要求实施垃圾源头分类减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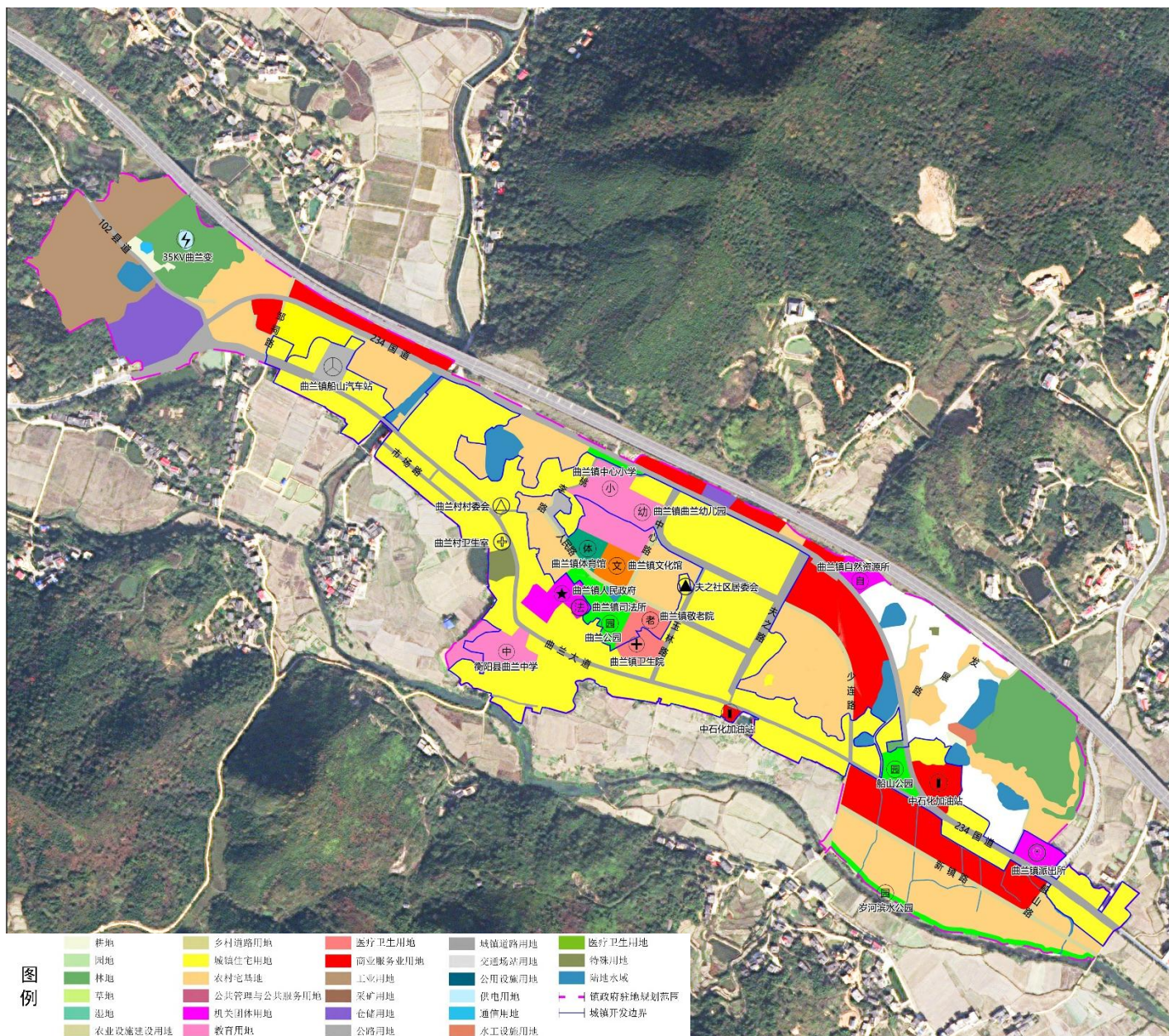


通信工程

建设“高速、安全、泛在、优质”新一代通信网络。

用地布局

- **规划范围：**北至华常高速，南至岁河，东至曲兰，西至曲兰村边界，总用地面积约81.78公顷。
- **用地布局：**规划城镇居住用地面积23.33公顷，村庄居住用地15.05公顷。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5.96公顷。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7.30公顷。规划工业用地4.51公顷。规划仓储用地1.90公顷。规划道路交通设施用地5.75公顷。规划公用设施用地0.12公顷。规划绿地与广场用地1.86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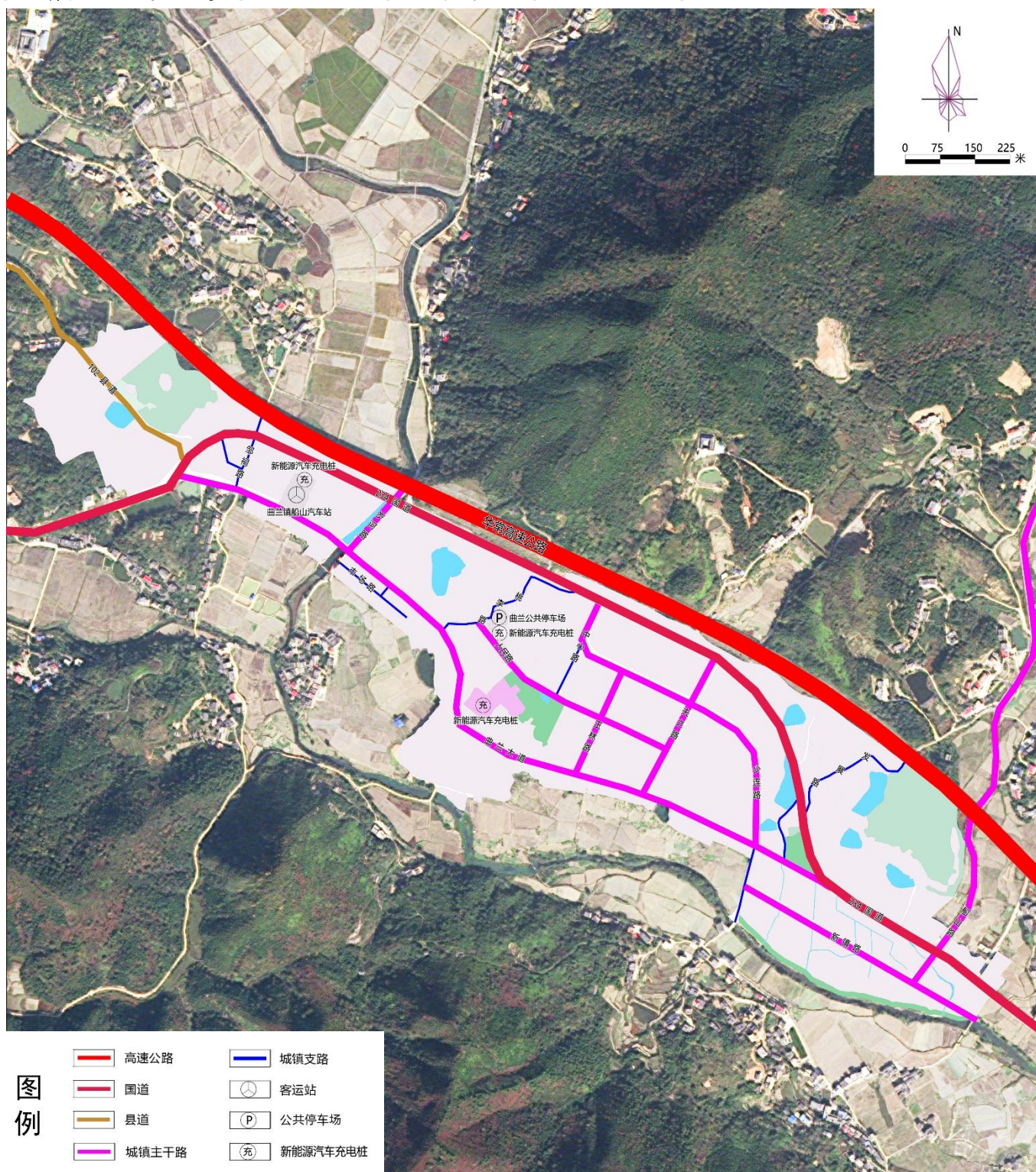


道路体系

规划形成“五横四纵”的自由式道路系统结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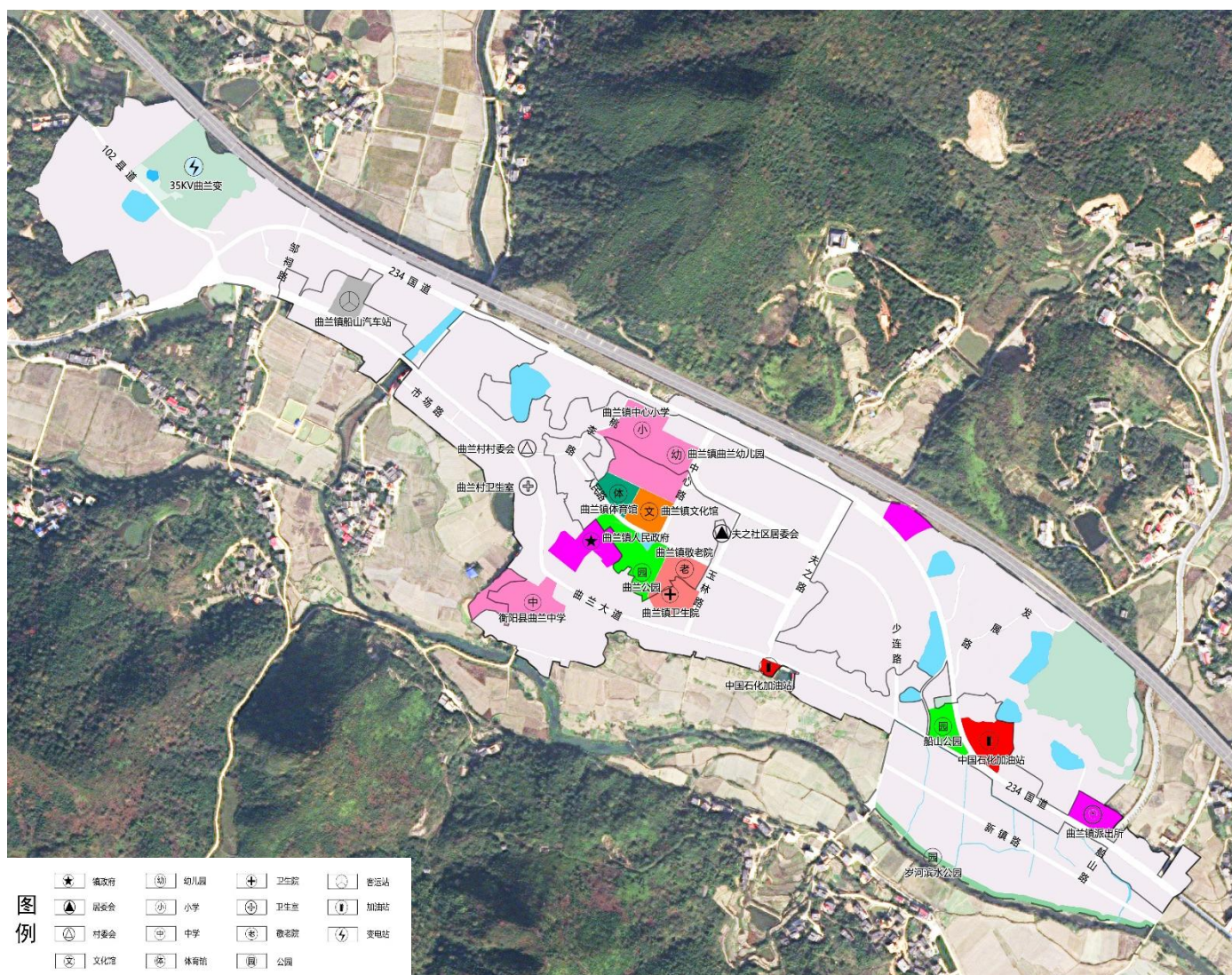
“五横”：国道234、少连路、人民路、曲兰大道、新镇路。

“四纵”：岁河路、玉林路、夫之路、船山路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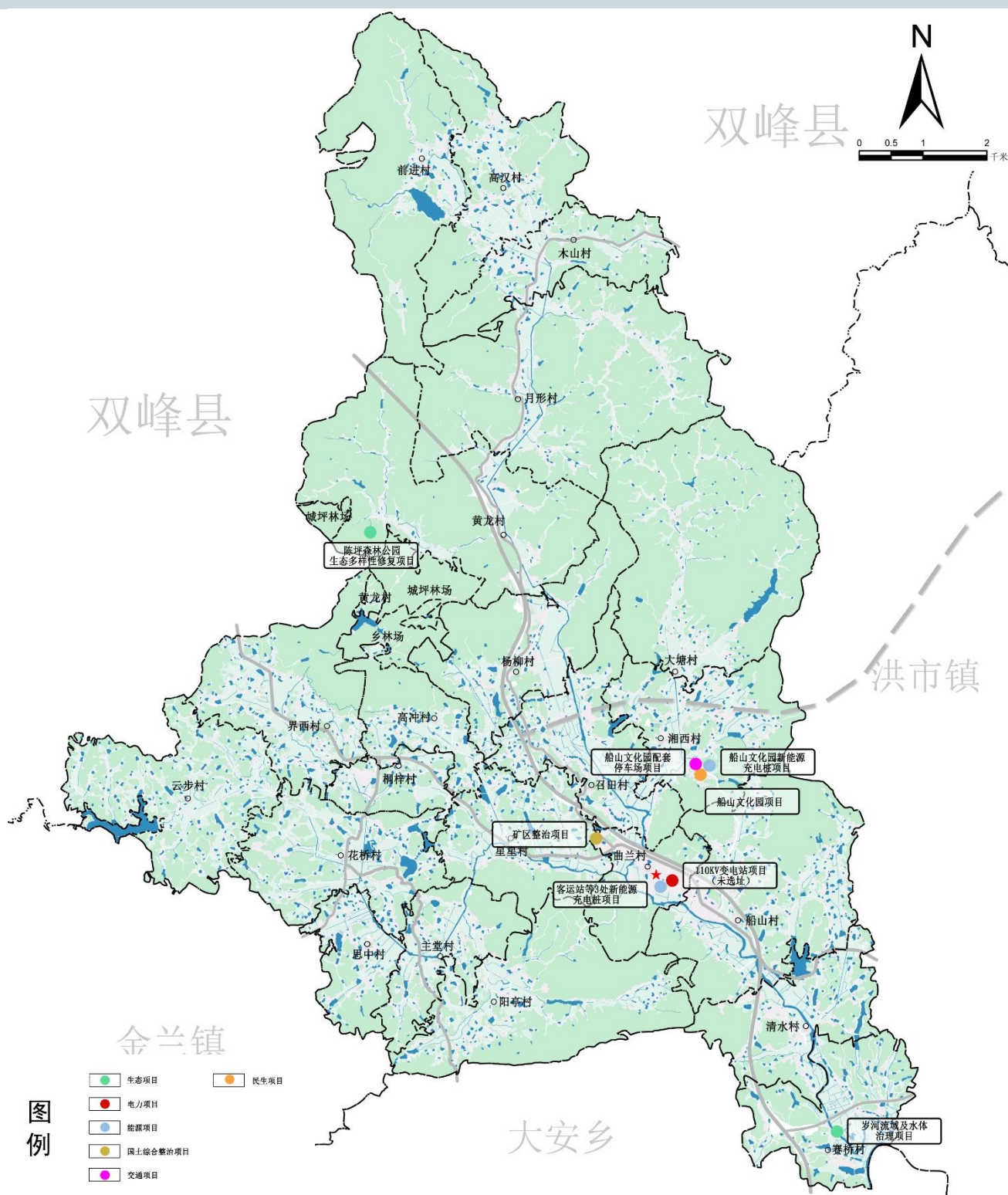
设施规划

- **机关团体设施：**规划保留提质现状镇级设施镇政府、自然资源所、派出所等。
- **文化设施：**镇政府驻地规划新增曲兰文化馆，位于镇政府北侧，用地面积0.46公顷。
- **教育设施：**规划保留扩建提质曲兰中学、曲兰中心小学、曲兰镇中心幼儿园。
- **体育设施：**新增曲兰体育馆，位于镇政府北侧，用地面积0.35公顷。
- **医疗卫生设施：**为解决曲兰镇人民看病需求以及抗击重大传染病的应急需求，规划在原址扩建曲兰镇卫生院，新增用地面积0.46公顷。
- **社会保障设施规划：**结合曲兰镇卫生院新增曲兰敬老院，嵌入照料中心功能，提供日间照料、康复护理等服务。



重大用地布局

充分衔接衡阳县“十四五”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衡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，根据国土空间规划总体建设目标和任务，对接乡镇发展计划，确定曲兰镇近期重点建设项目。



组织机构

衡阳县人民政府与曲兰镇人民政府共同负责规划实施，建立政府主导、部门协同、公众参与、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。

政策支持

建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监测评估及实施管理机制，确保规划的落实与保障。

监督实施

利用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系统，实现对规划的实时监测、及时预警、定期评估。

宣传引导

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和宣传曲兰镇国土空间规划，建立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。